

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16008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102
巷12號

承辦人：曾郁傑

電話：02-29393031轉210

傳真：02-29397866

電子信箱：tseng@mcjh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木中教字第1146001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校辦理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
精進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推動「ChatGPT智慧教學實務」
工作坊研習，敬邀貴校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「群組中心學校聯盟」課程
與教學推動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本市國中第五群組學校教師。
 - (二)本市各國中對本議題有興趣之領域教師。
- 三、研習講題：ChatGPT智慧教學實務。
- 四、研習講師：呂聰賢老師(昌福國小退休教師)
- 五、研習時間：114年3月13日(四) 13:30~16:30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木柵國民中學弘毅樓2F電腦教室
- 七、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請於即日起至研習2日前逕登入臺北市
教師研習電子護照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。研習
代碼：北市研習字第1140303028號。

天母國中 1140303



QHAA1146001780

八、研習當日敬請惠予公假，以利師長參與研習。

九、當日校園無開放停車空間，請參與研習夥伴多加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
正本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、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瑤公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西湖實驗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